**招标文件修改及澄清通知**

**各购标单位：**

关于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的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质量监测数据平台招标项目（招标编号：0613-177133111448），现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澄清，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技术规格》中“四、技术要求”部分作如下修改：

平台要求采用Java技术架构，后台数据库建议采用Oracle或同等及以上数据库，系统的WEB版要求兼容性好，兼容目前主流浏览器。

（一）安全可靠性

1.所有软件模块必须能稳定无故障运行，系统必须保证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准确性。

2.系统应严格按照用户不同身份和权限划分；控制系统各项功能的使用者、身份和数据的访问权限；有效地防止非法用户的入侵，确保系统安全。

#3.对用户在系统中所做的任何操作（包含登录以及登录后的所有操作和内容）都要记录在日志当中。

4.对数据库进行访问IP跟踪及权限限定的加固处理，对数据异机备份，保障数据安全。

5.平台应能够连续7×24小时不间断工作。在出现故障的时候，必须能够及时提供应急措施，以确保整个业务系统的不中断。

（二）易用性

系统界面要简洁清晰，操作须简便易用，系统设计体现友好性，与使用者的信息化技术水平相匹配。

（三）数据库应用环境

1.学校现有的教学教务管理系统、人事系统、科研系统、学工系统以及公共数据中心等平台全部采用Oracle数据库，项目建设要求保护现有投资，且须确保集成数据的完整性以及不同业务系统之间对接的全兼容性和无缝衔接，实现校内数据互联互通的标准化，提高容错率，降低数据集成风险，提高平台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2.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采用的数据库是Oracle数据库，学校此次招标的“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质量监测数据平台”须实现与教育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数据要求完全对接，支持数据的导入导出，满足学校向国家数据平台上报数据的需求。

二、对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作如下修改：

**一、评标原则**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2. 评标程序为初步评审及详细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可以进入详细评审。
3. 本评标办法采用百分制计分，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投标人技术商务分和价格分的合计得分，总分为100分；其中商务分满分为20分、技术分满分为45分、服务分满分为20分、价格分满分为15分。商务、技术、服务依据评标委员会打分合计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商务、技术、服务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二、初步评审**

(一)**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

本项指投标文件下列内容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表式要求签字和盖章的：

1.1投标书（函）；

1.2共同投标协议（招标文件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话）；

1.3其他“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必须签字和盖章的章页。

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招标文件如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话）。

本项指共同投标协议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署、提交，未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3.1本项指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满足以下要求的：

3.1.1**投标人名称与资质证书（如有）、营业执照不一致**；

3.1.2资质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

3.1.3其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格条件。

3.2本项还指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或与招标人有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2.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监理人；
3.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由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投标的；
4.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定代表人相互任职的；
7.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如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的；
8.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或者接受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的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编制投标文件或提供咨询服务的；
9. 一个以上投标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投标（单一设备采购项目），**或者代理商与其代理的该品牌制造商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的；
12. 被人民法院公布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13. 财产被接管或者冻结的，或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的；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者重大的质量问题的；
15. **重新招标后，原投标人在前次投标中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6. 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5.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项目预算）的。

5.2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6、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投标文件非法定代表人签字时，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4. 投标人的投标书（函）、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投标人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部分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6.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 其他未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8.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或参数要求的；
9. 投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的；或技术支持资料不是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制造商网站最新发布的资料打印件的；
10.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1.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否决投标的其他情形。

(二)**澄清**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回复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三)**修正**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拒不回复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将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2、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符时，将以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为准。若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分项合价之和与总价不符时，将以分项合价之和为准。

**三、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可以进入详细评审。**

**(一)商务分：总分值20分（最小打分单位0.5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综合实力 | 6 | 组织机构完善，技术力量充足，投标人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可得3分；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有效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软件产品登记检测报告等，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本项合计最高得6分。 |
| 信誉 | 4 | 1.投标人银行资信证明：提供由投标人开户行在开标前3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函复印件，资信良好或无不良记录的得2分，否则得0分。  2.提供其他用户对所投系统的使用满意报告（须加盖公章），每份得0.5分，最高得2分。 |
|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4 | 所投系统须为定制开发软件，且为国产软件。投标文件内容完整，编制质量好，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高，得4分，其余得1-3分。 |
| 业绩 | 6 | 投标人须提供使用所投系统完成审核评估和专业评估工作的应用案例证明（审核评估和专业评估模块都要在同一用户处得到使用，须提供合同关键内容并加盖公章）：每提供1个案例得1分，最高得6分。 |

**(二)技术分：总分值45分（最小打分单位0.5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总体设计 | 10 | 技术方案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可操作性强，得9-10分；较强得6-8分，一般得3-5分。 |
| 现场演示 | 15 | 1.对“功能需求”中的6个部分都进行演示，可得6分，每缺1个部分扣1分。  2.对“功能需求”中标明**“#”**的9个明细功能，每1个需求点的演示达到功能需求的加1分，最高得9分。  注：投标方自行准备演示环境和相关支撑数据/材料。 |
| 教学基本  状态数据库 | 4 | 满足功能需求中所有要求得4分，部分满足得1-3分，都不满足的得0分。 |
| 数据库应用环境 | 4 | 所投系统数据库与学校教学教务管理系统、公共数据中心等平台数据库应用环境的兼容性高，数据处理能力强，对使用管理人员的适应度高，满足要求的得4分，部分满足得1-3分，都不满足的得0分。 |
| 审核评估 | 4 | 满足功能需求中所有要求得4分，部分满足得1-3分，都不满足的得0分。 |
| 专业评估 | 4 | 满足功能需求中所有要求得4分，部分满足得1-3分，都不满足的得0分。 |
| 教学质量  年度报告 | 2 | 满足功能需求中所有要求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足得0分。 |
| 可视化决策  支持分析 | 2 | 满足功能需求中所有要求得2分，一般得1分，不满足得0分。 |

**(三)服务分：总分值20分（最小打分单位0.5分）**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项目实施  方案 | 5 | 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项目人员配备的齐全性、项目进度计划安排的合理性。方案内容全面、计划合理可行，得4-5分；方案一般、无针对性，得0-3分。 |
| 安全保障  方案 | 5 | 系统安全有完整可靠的保障措施，得4-5分，保障措施一般，得0-3分。当不满足“安全可靠性”中标明**“#”**的要求时，最高得2分。 |
| 技术支持  方案 | 5 | 1.系统使用培训计划详实，得2分，一般得0-1分；  2.明确承诺合同签订之前，提供所投系统到学校安装测试，得3分，不承诺得0分。 |
| 售后服务  方案 | 5 | 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体系、质保期及免费保修服务、系统维护、应急方案等）体系完善，方案优越并有明确承诺，得4-5分，一般得1-3分，无承诺得0分。 |

(四)**价格分：总分值15分。**

1、**投标人投标报价中如有缺漏项，则将其它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中的该项最高价计入该投标人修正后的投标总价中，作为其价格评分的评审价。**

**2、价格评分：**

**评标基准价：**

以各有效投标人中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5分。

**各投标人的得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5，小数点后保留2位，第三位四舍五入法。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精神，供应商符合文件规定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6%的价格扣除。

**(三)排序**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技术、服务、商务分 + 价格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如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则按投标价格由低到高排序，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如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也出现并列时，则由评委采用记名投票表决，得票多者排名靠前。

**(四)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另，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延期至2017年5月27日9:30（北京时间），其余不变。

特此通知。

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1日

**请各购标单位收到此函后，请在本页签字盖章确认后回传我公司，或扫描后EMAIL回复我公司，谢谢。**

联系人：李婷婷

电话：021-32557732

传真：021-32557272

E-mail：ltt@shbid.com

====================================================

购标单位名称：

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